

葵青區議會社區事務委員會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四日會議

有關李志強議員提問「荒置中小學未來用途」

教育局的回應

為善用空置校舍，教育局設有一套機制處理。我們會因應校舍的面積、地點、樓宇狀況和土地用途等因素，考慮是否適宜將其重新分配作學校或其他教育用途(例如重建及重置校舍、臨時校舍等)。對於本局認為適宜再作上述用途的校舍，我們會在適當情況下諮詢相關決策局/部門，以考慮該些校舍是否可以重新分配作學校或其他教育用途。一般而言，預留作學校用途的土地/校舍會透過校舍分配工作進行分配，以互相競逐的方式進行。

至於因面積細小及位於偏遠地區而不適合/無須再作教育用途的空置校舍，則會按情況交還相關的政府部門或由有關政府部門收回，以便根據政府的既定政策及/或相關的土地契約條款處理。按照有關的既定安排(如適用)及視乎有關考慮，這些校舍可供其他有興趣的決策局/部門作其他用途。如有決策局/部門表示有意使用當中任何校舍/用地，以配合推行其職權範圍內的措施，有關的政府部門(例如政府產業署、房屋署和地政總署)會查核有關校舍/用地是否已有指定用途或有其他不同用途競逐，然後處理有關決策局/部門的要求。

一直以來，本局不時檢視處理空置校舍的情況。自 2003/04 學年推行統整政策以來，直至 2010/11 學年，葵青區共有 4 所小學因小一收生不足而停辦；另有 3 所中學於同期停辦。在上述 7 所校舍之中，5 所已被重新使用/重新分配再作教育用途。其餘 2 所不需要再作學校或其他教育用途的校舍已按情況交還政府或由政府收回，根據既定的政府政策及/或相關土地契約條款再作處理。上述 7 所空置校舍的資料，載於附件。

就李志強議員提交社區事務委員會的議題，背景一項提及前青衣公立學校(長康)校舍。該校舍位於房屋署管轄的土地上。教育局於去年已決定無需要將該校舍再作學校或其他教育用途，並已交還房屋署再作處理。

教育局會繼續按上文所述的機制處理空置校舍。本局亦會繼續與有關決策局或部門就空置校舍的未來用途緊密聯繫，並與區議會保持溝通。

教育局
2010 年 12 月

葵青區 7 所空置校舍的資料

編號	學校名稱	地址	用途
1	樂善堂劉世仁學校	荔景邨屋邨第一座校舍	已重新使用作香港考試及評核局的電子評卷中心。
2	香港張氏宗親總會張熾昌紀念小學	青衣長青邨第3座校舍	已重新使用作國民教育中心。
3	香港四邑商工總會陳黎繡珍紀念學校	青衣長青邨第1座校舍	不需要再作教育用途，並已交還房屋署再作處理。
4	青衣公立學校（長康）	青衣第4區長康邨小學第三座校舍	不需要再作教育用途，並已交還房屋署再作處理。
5	保良局青衣中學(技能訓練學校)	青衣青芊街8號	已重新使用作學校用途。
6	上葵涌官立中學	石籬邨石排街十一號	已分配作重置石籬天主教小學。
7	下葵涌官立中學	下葵涌興盛路85號	已重新使用作職業訓練局青年中心。